

倾听乡音似回故里

旧影重现

第一双

棕色三接头皮鞋

1980年秋天,我用攒下的零花钱——25.5元,在市工艺美术商店买下了人生第一双棕色三接头皮鞋。那时,我的月工资只有23元。我将其中的20元如数交给母亲补贴家用,仅留3元用于买书或随份子。那个年代,几乎每家都人口众多,生活贫困,许多未婚青年男女沿袭着老传统,不约而同地将工资全数交给父母,自己只留极少部分。

25元对我而言是巨款。这双鞋,自1978年秋天在柜台里第一次映入眼帘,我便魂牵梦绕,惦记了好几年才如愿以偿。

记忆拉回1978年10月,学校分快、慢班,我因成绩不佳被划入慢班。班级实行粗放式管理,学生如同稀泥糊墙,自尊心受挫的我毅然退学,随后一头扎进大山深处的采石场当了一名工人。那时我痴迷篆刻,曾去市工艺美术商店看印床,虽只需5元左右,却根本买不起。我索性利用废铜烂铁自己动手,连刻刀都是用废弃高速钢和门弓子反复打磨而成。那天逛店,我偶然发现了那双棕色三接头皮鞋,从此下定决心:一定要买一双穿在脚上!此后每个礼拜天,我骑车去店里,不为买工具,只为模仿制作,更要确认那双皮鞋是否还摆在柜台里。

那时的商品更新缓慢,皮鞋四季如常地摆在那里。这份“不变”给了我攒钱的底气。1980年秋,我终于用攒了两年的钱,将心心念念的皮鞋穿在了脚上。

那时的皮鞋真材实料,不分头层皮、二层皮,却有个缺点:皮厚且硬。穿上没几天,脚后跟便磨出血泡,疼得走路迈小步,严重时只能停穿,等伤疤结好再熬。后来有经验的同事教我:用锤子在木板上反复砸后跟位置,把皮子砸软。我回家依计行事,花半个多小时将鞋跟“驯服”,此后脚后跟再未受伤。

如今,休闲与户外鞋取代了皮鞋,皮鞋成了遥远传说,唯独第一次穿上它的心情,至今滚烫难忘。

[黑龙江·牡丹江] 孙世华

1988年8月下旬,我随安徽金寨某部师直连队,返回江苏宿迁原部队老营区。刚归建,我便急匆匆去找同在营区、又同属一军的老乡。见到老乡,恍如回到故乡,一开口便是家乡安徽的方言,那份亲热难以言表。



某日午后,几位老乡聚在连队食堂门口,用乡音闲聊,说得正酣。这时,一个骑着“二八大杠”自行车、后座两侧各挎一只水桶的中年男人,用地道的家乡话向我们这方高声招呼。打完招呼,他忙着挑水收拾杂物,随后又骑车远去。看他满身利落的杂活气,我满心疑惑:谁认识这人?老乡道:“他叫‘认识’,就在咱们营区围墙外,专给咱营区收泔水。”接着,老乡讲起他的经历:听他自述,家乡发大水,他随母亲逃荒流落至此,被当地人收留,吃百家饭长大。成年后,因长得实在困难——人高马大却一脸麻子,嘴歪,不大对得住老乡,家境又穷,能娶上老婆已算不错,还生了个儿子。老乡言毕,众人无不感慨唏嘘。

进入冬季,一个周末,我与那位收泔水的老乡到饲养员老乡的串串(宿营地)去。饲养员作息自由,与内务要求严格的作战连队相比,散漫许多。我们推开他简陋的小房门,屋里已有两人:一是同是戍边战友的老乡,

另一位是大队部外面收泔水的老乡,不足五平米的小房满是烟草味。只见营区大墙外那个收泔水的老乡,穿着破旧棉大衣,双手插袖筒,圆脸,络腮胡子,一双浓眉大眼,看似憨厚地坐在紧靠门内的角落,一言不发。听着同乡们嘻嘻哈哈说家乡话,他偶尔插上一两句,大多时候静听。我听出,他极喜欢听家乡事、家乡话、家乡方言。我们常笑言:方便时定回老家看看。他感叹:“老家没亲人了,见你们这些家乡人,等于到了家乡,回了老家;来跟老乡聚聚,就为听家乡话、听老家的音、念老家的情。”我们约定,每周六都聚这小屋,听家乡话,聊家乡事。

战友间戏称他“这位家乡兄弟三天来两趟,话不多,听高兴处也接一两句,就是爱听家乡音”。这话让老乡听得动情。我们安慰他:“好的,每周六都聚,就在这小屋,听你家乡话,聊家乡事。”

1989年夏天,部队接到命令,要移防到新的驻地。消息传

开,营区里一片忙碌。我们收拾行装,整理物资,准备离开这个生活了多年的地方。临走前,我特意去围墙外找那个收泔水的老乡。他正蹲在墙根下抽烟,见我来了,站起身,拍了拍身上的土,说:“听说你们要走了?”我点点头。他沉默了一会儿,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布包,递给我:“这是我媳妇纳的鞋垫,你带着,走路踏实。”我接过布包,打开一看,是一双绣着“平安”二字的鞋垫,针脚细密,一看就是用了心的。我鼻子一酸,不知道该说什么。他笑了笑,说:“走吧,走吧,当兵的人,哪儿都是家。”我转过身,走了几步,又回头看他。他还站在墙根下,冲我挥了挥手。阳光照在他脸上,那张被生活磨砺得粗糙的脸,竟有一种说不出的慈祥。

部队移防后,我再也没有见过那个收泔水的老乡。后来,我听其他战友说,我们走后不久,营区就废弃了,围墙也拆了。那个老乡搬去了别处,没人知道他去了哪里。

[江苏·盐城] 王开顺

拾秋趣事

秋收时节捡拾田里落下的果实俗称“捡漏”或“拾喜”。顾名思义,这是专属于那个年代的秋日野趣。早年秋收全靠人工,田间常遗漏稻穗、高粱穗、大豆、玉米、地瓜、花生,果园里也会落下果实。孩子们放秋假后,便带上竹篮、镰刀、布袋等工具,到农田里刨刨挖挖,寻寻觅觅,享受拾秋时光里的那份纯粹欣喜。

那是生产队时期,正收获的庄稼即便捡了也得交集体,只有等社员们收完再复捡两遍,生产队长才准许地头眼巴巴期盼的孩子、老婆婆们进场,俗称“放门子”。大伙儿一哄而上,弯腰快速捡拾,孩子们总比上了岁数的老婆婆们眼尖,捡的漏儿也多。

稻子、大豆、玉米这类秋庄稼铺在地面,容易找;可地瓜、花生藏在地底,捡漏得刨翻,需带铁爪子,多数人是盲刨,没个准头。我那时鬼精,赶着自家圈里的几头猪去人家收获后的地里捡漏。猪嗅觉灵,长嘴善拱,像长眼似的,一拱一个准。拱地瓜时,小的或烂的我不理,让猪美美享用;大且品相好的,我便从猪嘴夺食,抽它一柳条,它不愿放下,我便捡进筐。这法子一举两得,猪吃饱了,我也收获满满,地瓜花生装了满满一背筐。小伙伴羡慕之余直夸我脑瓜活络,纷纷效仿。

还常去收获后的山果园捡漏。栗园、核桃园总有山果没收净,有的挂高树梢。允许进园

后,有的拿长竹竿,有的带爬树工具,费很大工夫却收获寥寥。我去果园,从不带竿也不爬树,仅带两副“神器”——弹弓。我眼神好,弹弓射得准,虽非百发百中,也是十有九中。瞄准最高处的毛栗球,“啪”一声,栗球应声而落,滚出圆亮栗果。这绝活让其他孩子只有眼馋的份。

记得一次没打准,打到了栗树上的马蜂窝,马蜂炸窝狂追。我吓得失魂落魄撒腿跑,不忘脱下小褂蒙头,多亏腿长跑得快,只是屁股被蜇两下,肿好几天,痛得走路直“哎呦”。

如今回想,那田野里的拾秋岁月,虽艰辛却充满童真,是记忆里最鲜活的画卷。

[山东·临沂] 刘琪瑞